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以及《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9号）等有关规定，经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5年9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股票“芯原股份”（股票代码：688212）按指数法进行估值。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信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运营状况及基金净值变化引起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4日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一、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

截至2025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987,400股，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138%，最高成交价为9.2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33元/股。

截至目前，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回购期限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至纯科技”）控股股东之一、实际控制人蒋女士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36,499,648股，占目前总股本的22.5460%；控股股东之一陆龙英女士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12,500,365股，占目前总股本的3.2582%；控股股东之一共青城尚纯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纯投资”）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15,200,640股，占目前总股本的3.9622%。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一、在以下期限内减持 自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日的市场价格确定。

风险提示：减持期间，若公司发生停牌情形，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将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至纯科技”）控股股东之一、实际控制人蒋女士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36,499,648股，占目前总股本的22.5460%。

重要内容提示：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至纯科技”）控股股东之一、实际控制人蒋女士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36,499,648股，占目前总股本的22.5460%。

风险提示：减持期间，若公司发生停牌情形，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将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至纯科技”）控股股东之一、实际控制人蒋女士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36,499,648股，占目前总股本的22.5460%。

上海妙可蓝多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风险提示：赎回期间，若公司发生停牌情形，实际开始赎回的时间将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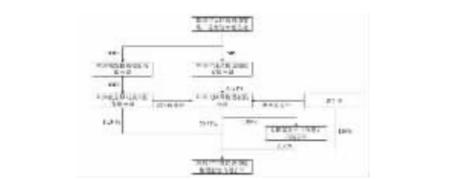
重要内容提示：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风险提示：赎回期间，若公司发生停牌情形，实际开始赎回的时间将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上层股权结构变动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9月3日，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珠海市珠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光集团”）出具的《收购报告书摘要》，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珠海国资委”）将持有的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90.21%股权无偿划转至珠光集团。本次权益变动导致珠光集团间接控制大横琴集团持有的公司37.96%表决权股份。



注：2024年6月1日，公司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珠海航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将划转至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4日

重要内容提示：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西路55号 公司研发办公大楼二楼22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2,111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股) 1,602,880,697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8.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董事刘立斌、谢振云、张莉、庄鼎鼎、赵立董事蒋慕娟、赵彤、覃乃权、杜家驹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曾德盛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唐语云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总经理曾红慧、总工程师曾耀德、总会计师林道焕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1,602,794,252 99.9008 88,445 0.0092 58,000 0.0007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1,602,494,410 99.9771 113,246 0.0070 263,042 0.016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16 99.9819 88,445 0.0229 58,000 0.0152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74 99.9848 113,246 0.0294 263,042 0.066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宇琛、潘学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重要内容提示：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西路55号 公司研发办公大楼二楼22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2,111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股) 1,602,880,697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8.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董事刘立斌、谢振云、张莉、庄鼎鼎、赵立董事蒋慕娟、赵彤、覃乃权、杜家驹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曾德盛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唐语云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总经理曾红慧、总工程师曾耀德、总会计师林道焕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1,602,494,410 99.9771 113,246 0.0070 263,042 0.016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16 99.9819 88,445 0.0229 58,000 0.0152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74 99.9848 113,246 0.0294 263,042 0.066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宇琛、潘学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重要内容提示：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西路55号 公司研发办公大楼二楼22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2,111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股) 1,602,880,697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8.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董事刘立斌、谢振云、张莉、庄鼎鼎、赵立董事蒋慕娟、赵彤、覃乃权、杜家驹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曾德盛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唐语云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总经理曾红慧、总工程师曾耀德、总会计师林道焕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1,602,494,410 99.9771 113,246 0.0070 263,042 0.016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16 99.9819 88,445 0.0229 58,000 0.0152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74 99.9848 113,246 0.0294 263,042 0.066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宇琛、潘学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重要内容提示：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西路55号 公司研发办公大楼二楼22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2,111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股) 1,602,880,697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8.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董事刘立斌、谢振云、张莉、庄鼎鼎、赵立董事蒋慕娟、赵彤、覃乃权、杜家驹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曾德盛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唐语云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总经理曾红慧、总工程师曾耀德、总会计师林道焕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1,602,494,410 99.9771 113,246 0.0070 263,042 0.0163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西路55号 公司研发办公大楼二楼22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2,111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股) 1,602,880,697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8.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董事刘立斌、谢振云、张莉、庄鼎鼎、赵立董事蒋慕娟、赵彤、覃乃权、杜家驹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曾德盛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唐语云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总经理曾红慧、总工程师曾耀德、总会计师林道焕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1,602,494,410 99.9771 113,246 0.0070 263,042 0.016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16 99.9819 88,445 0.0229 58,000 0.0152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74 99.9848 113,246 0.0294 263,042 0.066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由生益科技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宇琛、潘学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重要内容提示：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西路55号 公司研发办公大楼二楼22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2,111 2.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股) 1,602,880,697 3.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份总数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8.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董事刘立斌、谢振云、张莉、庄鼎鼎、赵立董事蒋慕娟、赵彤、覃乃权、杜家驹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监事曾德盛通过视频方式出席； 3.董事会秘书唐语云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总经理曾红慧、总工程师曾耀德、总会计师林道焕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1,602,494,410 99.9771 113,246 0.0070 263,042 0.016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16 99.9819 88,445 0.0229 58,000 0.0152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A股 394,449,674 99.9848 113,246 0.0294 263,042 0.0668

风险提示：赎回期间，若公司发生停牌情形，实际开始赎回的时间将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使用部分暂时闲置